

2024年度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做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二)推进经济发展。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推进城镇化发展水平，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镇村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三)服务“三农”发展。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深化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完善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推进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民增收。

(四)提高民生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抓好人力资源、社保、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优化便民服务质量。

(五)加强平安建设。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协调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风险排查化解、公共法律服务等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做好应急防灾等相关工作。(六)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动员广大村(居)民参

与基层自治。

(六) 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自治。

(七) 加强基层执法。整合基层一线执法力量，充分发挥属地管理优势，强化对辖区范围内执法力量的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

(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本级政府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平安法治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生态办公室、财政办公室，设 5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自然资源和村镇建设事务中心、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大福镇纪委和监察机构履行规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职责；大福镇人大依据《宪法》和《组织法》行使职能；大福镇党委明确专人负责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大福镇人民武装部依法履行国防动员、民兵训练、预备役管理等职能；镇司法所承担政府法制工作职责；根据有关章程设立的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在大福镇党委领导下，依法依章程开展工作，发挥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二) 决算单位构成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8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02.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2.7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0.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1.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15.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37.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83.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5.2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4.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6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864.56	总计	60	3,864.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64.56	3,813.58					50.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2.53	1,287.80					14.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4.53	1,279.80					14.74
2010301	行政运行	1,249.40	1,245.80					3.6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35.14	24.00					11.14
20106	财政事务	6.00	6.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40	信访事务	2.00	2.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8	23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54	201.54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6	9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5.52	415.52					
21103	污染防治	404.52	404.52					
2110307	土壤	404.52	404.5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00	11.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1.00	1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50	1,237.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08	600.08					
212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00	1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0	14.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72	308.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72	308.7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314.7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314.70					
213	农林水支出	383.89	368.89					15.00
21301	农业农村	56.61	56.6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61	56.61					
21303	水利	28.00	28.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00	2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00						1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00						1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84.28	284.2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4.28	284.28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94	15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94	15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94	156.94					
229	其他支出	45.24	24.00					21.24
22902	年初预留	21.00						21.00
2290201	年初预留	21.00						2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00	24.00					
22999	其他支出	0.24						0.24
2299999	其他支出	0.24						0.2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64.56	2,670.27	1,194.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2.53	1,279.53	2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4.53	1,279.53	1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49.40	1,249.4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14	30.14	5.00			
20106	财政事务	6.00		6.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40	信访事务	2.00		2.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8	23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54	201.54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6	9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5.52		415.52			
21103	污染防治	404.52		404.52			
2110307	土壤	404.52		404.5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00		11.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1.00		1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7.50	770.87	466.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08	584.08	16.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00		1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0		14.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72		308.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72		308.7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186.79	127.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186.79	127.91			
213	农林水支出	383.89	139.75	244.14			
21301	农业农村	56.61	56.6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61	56.61				
21303	水利	28.00		28.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00		28.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00		1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00		1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84.28	83.14	201.1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4.28	83.14	201.1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94	15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94	15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94	156.94				
229	其他支出	45.24	0.24	45.00			
22902	年初预留	21.00		21.00			
2290201	年初预留	21.00		2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00		24.00			
22999	其他支出	0.24	0.24				
2299999	其他支出	0.24	0.2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8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87.80	1,28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2.7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1.48	231.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1.46	91.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15.52	415.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37.50	928.78	308.7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68.89	368.8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6.94	15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00		24.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3.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13.58	3,480.86	332.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13.58	总计	64	3,813.58	3,480.86	332.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80.86	2,655.30	82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7.80	1,264.80	2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79.80	1,264.80	15.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45.80	1,245.8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00	19.00	5.00
20106	财政事务	6.00		6.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140	信访事务	2.00		2.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8	23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54	20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54	201.54	
20808	抚恤	24.60	24.6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0	24.6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	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46	91.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46	9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5.52		415.52
21103	污染防治	404.52		404.52
2110307	土壤	404.52		404.5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00		11.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1.00		1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8.78	770.87	157.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00.08	584.08	16.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00		1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0		14.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00		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		1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186.79	127.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14.70	186.79	127.91
213	农林水支出	368.89	139.75	229.14
21301	农业农村	56.61	56.6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61	56.61	
21303	水利	28.00		28.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00		28.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84.28	83.14	201.1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4.28	83.14	20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94	156.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94	15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94	156.94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2.23	30201	办公费	41.0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0.56	30202	印刷费	8.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3.99	30203	咨询费	1.48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8.86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1.3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54	30206	电费	18.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2	30207	邮电费	20.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1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3	30211	差旅费	6.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1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2	30214	租赁费	18.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25	30215	会议费	16.2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4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0.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7.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9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6			
	人员经费合计	2,201.45					公用经费合计	453.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2.72	332.72		332.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72	308.72		308.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72	308.72		308.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72	308.72		308.72	
229	其他支出		24.00	24.00		24.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4.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00	24.00		24.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24		4.00		4.00	42.24	46.24		4.00		4.00	42.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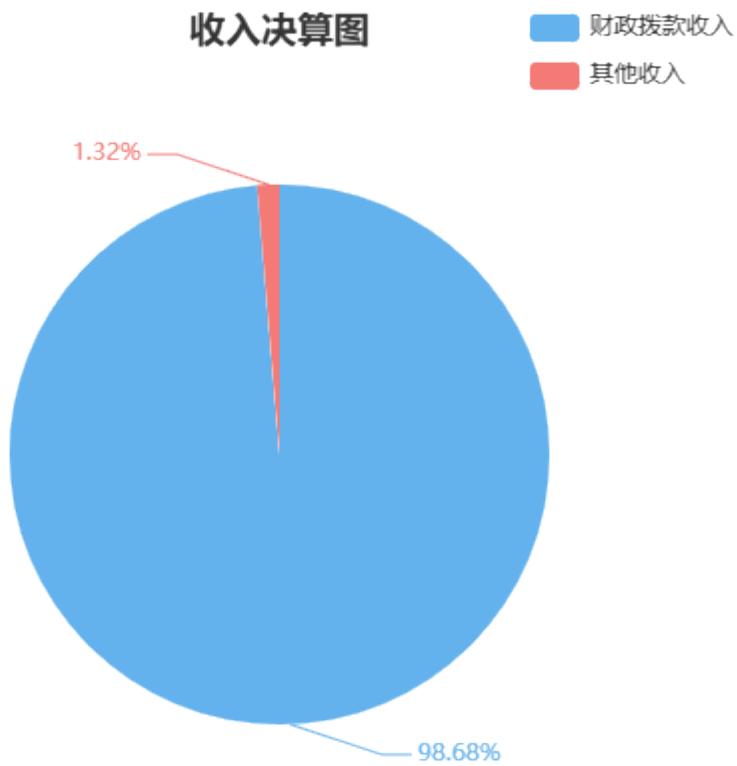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3864.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4.97 万元，上升 17.12%。主要是因为上级财政项目资金拨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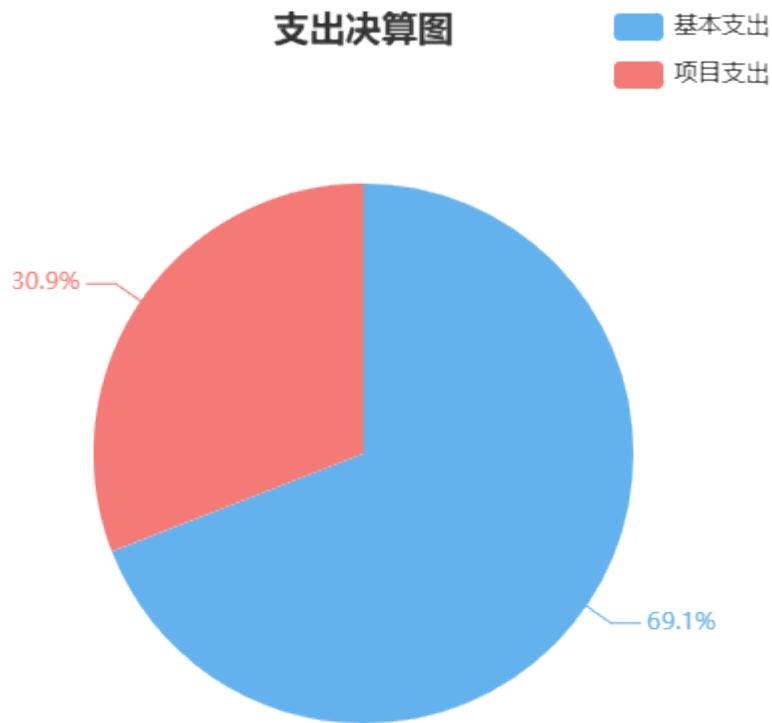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864.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13.58 万元，占 98.6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0.98 万元，占 1.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86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70.27 万元，占 69.10%；项目支出 1194.29 万元，占 30.9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13.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9.53 万元，上升 21.68%。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增加沂兴村农田污染项目财政拨款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80.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1.05 万元，上升 13.02%。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增加沂兴农田污染治理项目财政拨款收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80.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87.80 万元，占比 37.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1.48 万元，占比 6.65%；卫生健康支出（类）91.46 万元，占比 2.63%；节能环保支出（类）415.52 万元，占比 11.94%；城乡社区支出（类）928.78 万元，占比 26.68%；农林水支出（类）368.89 万元，占比 10.60%；住房保障支出（类）156.94 万元，占比 4.5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28.4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48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5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27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单位人员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 2023 年乡村便民服务中心及“六小”建设补助资金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乡镇财政监管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信访开支。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单位人员变动。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主要用于离休人员死亡丧葬费及抚恤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单位人员变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1.0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91.4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年度执行中单位人员变动。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04.52 万元,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追加沂兴村农田污染项目项目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追加 2023 年第二批专项补助经费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72.2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84.0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9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财政追加指标。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追加指标, 主要用于公路、河坝治理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 2024 年第二批财政经建专项补助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新桥社区路灯建设支出。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7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乡镇日常开支、革命老区建设等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1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乡镇日常开支。

1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 2023 年水利建设资金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2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指标，主要用于村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建设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5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单位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5.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01.4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9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53.8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7.0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6.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4.59 万元，下降 9.0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在编制预算时充分的调研和分析，综合考虑了单位的业务需求，工作安排和过往支出情况等因素，使预算能够准确反映实际的经费需求，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部门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 0.32 万元，上升 8.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进行大维修及保养。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未购置新公务车，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2024 年度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更新公务用车 0 辆，购置公务用车 0 辆。2024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主要是公务车运行、维护、保养等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00%，

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在编制预算时充分的调研和分析，综合考虑了单位的业务需求，工作安排和过往支出情况等因素，使预算能够准确反映实际的经费需求，与上年相比增加 0.32 万元，上升 8.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进行大维修及保养。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在编制预算时充分的调研和分析，综合考虑了单位的业务需求，工作安排和过往支出情况等因素，使预算能够准确反映实际的经费需求，与上年相比减少 4.91 万元，下降 10.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厉行节约。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790 个，来宾 3520 人次，主要是上级检查指导、工作交流学习、会议活动接待、招商引资、应急协调事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2.7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332.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332.7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7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补充指标，主要为土地出让净收益乡镇分成及返还支出。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补充指标，主要用于 2023-2024 年度专项彩票公益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3.85 万元，年初预算数 289.12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64.73 万元，增加 56.98%，主要原因是：预算不足。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6.24 万元，用于召开国土、农业领域等会议，人数 6544 人，内容为经济工作会、业务培训会（防汛、村庄规划、应急）、重点工作调度会、人大会、党员冬春训、规划例会；开支培训费 0.63 万元，用于开展护林员及信访培训，人数 79 人，内容为护林员培训及信访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购支出总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车、执法车、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1158.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7 个 825.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23.72%；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6 个 332.7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二是部门评价开展情况。2024 年度本部门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三是事前绩效评估开展情况。2024 年度本部门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864.56 万元，执行数 386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大福镇党委、政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省市县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一四五”发展战略，团结带领全镇干部群众，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凝聚力量、攻坚克难，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一）抓班子，带队伍，形成了强大的工作合力。一是勤学习，强修养，努力造就党性强、作风硬、思想深、立场定的学习型领导班子。二是讲政治，树正气，努力打造“民主、诚信、高效、廉洁”的服务型领导班子。三是讲团结，做表率，树立了“团结、务实、扎实、奉献”的创业型领导班子。（二）立足实际，科学发展，经济社会建设成效显著。1. 乡村振兴卓有成效。扶贫保障有效落实、在建项目稳步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现代农业提质增效。2. 城镇品质提档升级。人居环境显著提升、交通环境逐步改善、镇容镇貌焕然一新。3. 民生福祉均衡普惠。高度重视困难群众的生活保障问题。扎实做好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4.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社会治理不断巩固、法治建设稳步推进、安全底线守牢筑稳、耕地红线守牢守实。（三）健全机制，强基固本，党建工作进一步夯实。一是党建质量明显提升、二是班子基础更加夯实、三是党建实效取得效果。（四）转变作风，勤政为民，党风廉政建设有效落实。一是廉政规定执行到位、二是廉政责任压实到位、三是清廉氛围营造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乡镇财权与事权不匹配。乡镇财政资金主要来源于上级财政拨款，可用财力

有限，而随着机构改革的实行，大量事权下放至乡镇，导致乡镇财政负担陡然增加。一是近年来乡镇争取的上级项目，大多需要乡镇配套资金实施，导致基层乡镇收支矛盾突出。二是乡镇辖区内农村公益事业建设、社会保障支出、农村卫生、义务教育、城镇基础设施等都需要乡镇配套资金支持，导致乡镇财政无力承担。（二）公用经费超支严重。我镇辖区人口与干职工人数比例严重失衡，同等工作环境，同等工作要求，同等年初预算人均 0.8 万元的公用经费，每个干职工所负担的工作量，所管辖的区域面积是其他乡镇的 1 倍以上。下一步改进措施：（一）进一步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乡镇财政要本着“财权与事权相匹配”、“一级财政一级预算”的原则，深化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改革。一是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编制方案，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将职工工资全额纳入缴费基数计算范围。同时，结合乡镇辖区面积及工作量大小，对各乡镇公用经费进行差别化预算。二是在乡镇财政体制协税护税奖补上，建议综合考虑各个乡镇的具体情况，对区域位置较偏、交通不够便利的乡镇予以税收奖励机制的倾斜。三是适当将重大项目的乡镇配套资金，作为乡镇公共服务支出纳入预算，缓解乡镇项目实施压力。（二）进一步加强财政人才队伍建设。一是优化人才结构。选拔有财政业务基础、熟悉财政业务的专业化人才到财政工作岗位上来，严格执行财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保证人员的专业性。二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组织参加县级及以上业务培训，所内制定学习计划，做好学习笔记，加强所内不同岗位业务交流。三是强化监督管理。明确专人进行项目监督，加强与其他业务部门的沟通交流，

增强其他领域的专业性。四是增强队伍稳定。完善财会人员的晋升渠道，营造良好工作氛围，增强所内人员凝聚力和认同感。二是部门评价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未开展部门评价工作，暂无绩效评价结果。三是事前绩效评估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暂无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年度绩效评价作为衡量政府工作成效、推动工作落实、提升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对于优化资源配置、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具有关键作用。过去一年，我镇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其作为改进工作、促进发展的重要依据，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现将具体情况总结如下：

（一）干部工作积极性显著提高。通过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干部考核奖惩挂钩，建立了有效的激励机制，激发了干部的工作热情和责任感。干部们更加注重工作质量和效率，积极主动地承担工作任务，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在过去一年中，各部门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增强，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得到了显著提升。

（二）资源配置更加合理高效。依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预算安排和资源分配，使有限的资金和资源能够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倾斜，提高了资源的使用效率。避免了资金的闲置和浪费，确保了各项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三）工作质量和效果明显提升。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推动了各项工作的持续改进。各部门更加注重工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加强了内部管理和协调配合，提高了工作的整体质量和效果。

（四）政府公信力和形象得到增强。通过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加强了与社会公众的沟通和互动，提高了政

府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和信任程度进一步提高，积极参与政府事务的监督和管理，形成了政府与社会公众良性互动的良好局面。同时，政府形象也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为各项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2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3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39.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